

证券代码：839934

证券简称：颐丰智农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东颐丰智慧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广东颐丰智慧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11 月 24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3 年 11 月 16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4% 股份的股东中山市冠中投资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补充增加三斗生猪养殖项目〈代建管理协议书〉合同签订主体的议案》，提请在 2023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肇庆鼎和农牧有限公司拟与中山市中垣物业拓展有限公司签订《代建管理协议书》，委托中山市中垣物业拓展有限公司代建肇庆鼎和三斗生猪养殖项目，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1920 万元。该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中山市中垣物业拓展有限公司为中山市冠中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最新协商结果要求，公司全资子公司肇庆鼎和农牧有限公司拟将中山市冠中投资有限公

司补充增加为三斗生猪养殖项目〈代建管理协议书〉合同签订主体。中山市冠中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山市中垣物业拓展有限公司拟为肇庆鼎和农牧有限公司提供肇庆鼎和三斗生猪养殖项目代建服务，合计预计交易金额仍为不超过 192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中山市冠中投资有限公司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中山市冠中投资有限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关于提请广东颐丰智慧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广东颐丰智慧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7 日